

9

衛生和社會福利



提升和優化醫療服務素質，完善醫療衛生設施建設，保障和促進全民健康，是特區政府長期以來的工作目標。衛生部門一直致力加快各項軟硬件設施的建設、完善醫療衛生體制、提升醫療服務水平、拓展社區衛生資源。

而加強社會服務建設，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扶持弱勢社群，建構和諧家庭和共融社區，是特區政府的社會服務政策。特區政府致力協助陷於困境的個人、家庭和弱勢群體，使他們恢復社會功能、提升生活能力和改善生活素質。

公眾健康

特區的醫療衛生水平與大多數先進國家和地區相若。據統計暨普查局 2025 年統計，澳門醫護資源中，每千人口對應醫生及護士分別為 3 名及 4.4 名，對應住院病床為 2.7 張。2025 年的死亡率為 3.5‰，嬰兒的死亡率為 1.0‰。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2022 年－2025 年）男性為 80.6 歲，女性為 86.3 歲，達到世界領先水平。

根據《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組別分類，腫瘤是澳門的頭號都市殺手病，居第二位是循環系統疾病，第三位是呼吸系統疾病。2025 年統計資料顯示，這三種疾病死者佔全年死亡人口的比率分別是：41.3%、26.5% 和 6.7%。

衛生局

衛生局的主要職能是協調衛生領域內公共及私人機構的活動，並透過專科醫療衛生及社區醫療衛生服務、執行預防疾病及衛生推廣等工作，保障市民健康。

醫療福利保障

特區政府投入充足的醫療衛生資源，不斷優化醫療服務和完善各項衛生設施。2025 年衛生局總開支約 95.3 億元，較 2024 年增加 7.4%。

特區政府對居民健康的承擔較大，澳門居民享有醫療保障的安全網較全面。凡澳門合法居民，不論年齡和職業，前往衛生中心接受服務及由衛生中心轉介到仁伯爵綜合醫院進行輔助檢查，均毋須繳費。非澳門居民使用衛生中心服務，則須按照衛生局訂立的收費標準繳付費用。仁伯爵綜合醫院提供的服務，除特區政府規定的特定人士外，均須繳付費用，而澳門居民享有三成收費減免。仁伯爵綜合醫院亦為有經濟困難的澳門居民提供醫療援助服務。

另外，離島醫療綜合體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作為公立醫療機構，在優先滿足公共醫療衛生服務的前提下，既提供免費專科門診、專科檢查及治療服務，亦提供私人醫療衛生服務。收費分為三級，第一級為免費醫療，對象為現時享有免費醫療的澳門居民，經衛生局轉介至澳門協和醫院後，可繼續享有相同的醫療服務待遇。第二級為收費醫療，澳門居民可享受有七折優惠（只限診金、治療和住院等項目，不包含藥費），非澳門居民如持外地僱員身份

認別證、學生簽證及特別逗留證等長期逗留者，按正常標準收費。第三級為國際醫療，屬私人醫療服務，將提供更高端的醫療服務選擇，收費參考鄰近地區高端醫療服務的市場價格，同時亦將考慮對澳門居民給予適當優惠。

還有鏡湖醫院、工人醫療所、同善堂診所等接受政府和團體資助的醫療單位，以及各類私人診所和化驗所提供的醫療服務。

專科醫療衛生服務

仁伯爵綜合醫院是一所具備先進設備配套的現代化醫院，其管理通過國際認證，現時共有 29 個專科，提供合共 73 項專科門診服務，包括專科醫生門診，檢查及治療專科門診服務以及門診部組織之諮詢及講座。仁伯爵綜合醫院提供的專科醫療服務和澳門各衛生中心提供的社區醫療衛生服務以雙向轉診方式充分合作，向市民提供適切的醫療服務。醫院亦設有 24 小時急診醫療服務，包括各專科輪值、各項手術和專科住院服務。醫院另設立離島急診站、社區康復病房、失智症診療中心和兒童綜合評估中心，連同急診大樓，進一步優化醫療服務和求診環境。

根據衛生局 2025 年的統計，仁伯爵綜合醫院有醫生 423 人，護士 1,083 人，病床總數 1,198 張（包括 976 張住院病床和 222 張非住院病床），門診總數達 529,465 人次，急診總數 284,249 人次，入院病人 23,395 人次，病床佔用率為 81.2%，平均住院日數為 10.8 天，日間醫院治療總數 72,226 人次，在醫院進行手術和分娩分別有 10,581 人次和 1,208 人次，診斷及治療輔助檢查總數達 8,886,268 人次。

社區醫療衛生服務

為響應及達到世界衛生組織所倡議「人人享有衛生保健」的目標，衛生局在各區設立衛生中心，建成以衛生中心為單位的社區醫療衛生服務網絡，全澳居民均可在居所附近使用社區醫療衛生服務。

現時澳門共有 9 間衛生中心及 4 所衛生站，為市民提供成人保健、兒童保健、口腔保健及牙溝封閉、學校保健、產前保健、婦女保健、中醫及針灸保健、心理保健、戒煙諮詢、營養諮詢、子宮頸癌、乳癌及大腸癌篩查、體格檢查、防疫接種等服務。截至 2025 年底，社區醫療衛生服務網絡共有 164 名醫生（包括全科、牙科及中醫等）和 251 名護士，門診總數達 916,590 人次，其中以成人保健、非預約門診和中醫及針灸保健的門診人數最多，分別佔社區醫療衛生服務門診總人數的 43.4%、27.6% 和 8.7%。另公務員體檢中心提供服務 18,431 人次。

中醫服務發展

衛生局一直重視中醫服務的發展和發揮中醫藥的特色與優勢，為居民提供適切的醫療服

務。2022 年成立中醫服務發展廳，進一步促進中醫服務在社區的普及應用，制訂服務質量標準，加強專業人才培養，助力中醫藥服務的整體發展，積極進行各類中醫科普的宣傳教育，向居民推廣保健、防病及治病等資訊，達致促進居民健康的目標。

與非牟利醫療機構合作

特區政府通過與多間非牟利醫療機構合作，為居民提供專科醫療（住院、急診、心科手術等）、一般中西牙醫門診、康復服務、家居護理、子宮頸癌篩查、大腸癌篩查、心理諮詢等服務，又開展防治愛滋病教育、心理健康及無煙生活宣傳等活動。

由 2009 年起，特區政府推出「醫療補貼計劃」，通過每年向每位澳門永久性居民發放醫療券，加強居民的保健意識、補貼居民的醫療開支，以及促進私人衛生單位的發展。2018 年，特區政府推出電子醫療券，透過大數據的應用，有助更快捷地分析和瞭解醫療券的使用狀況，加強引導智慧醫療的構建。2024 年起，醫療補貼計劃擴大至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2025 年醫療補貼計劃，調升醫療券金額至 700 元。

公共衛生和疾病預防

按照世界衛生組織的指引，衛生局持續進行疾病常規監測工作，繼續加強防範和應對季節性流感、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登革熱、基孔肯雅熱、腸病毒的流行，強化愛滋病、乙型肝炎及丙型肝炎的監測和預防教育，以及對結核病高危人群的干預措施，健全口岸衛生防疫系統，保持與鄰近地區的合作，不斷完善區域聯防聯動機制。

特區政府積極響應國家健康政策，2024 年 7 月發佈《健康澳門藍圖》，提出三大政策方向及三項行動策略，推動全方位、全生命週期維護居民健康。通過健康企業、健康校園、食得健康餐廳等計劃及控煙限酒措施，促進健康生活方式。透過健康城市委員會跨部門協作，加強慢性病防控，推廣常見慢性病篩查指引、癌症篩查及「自家健康自家管理」等計劃，同時優化電子健康管理工具，提升居民主動健康管理能力。

2025 年 3 月，特區政府啟動「健康社區」計劃，秉持以社區為本、居民為中心的理念，透過跨部門合作及聯動社團機構，賦能社區健康角色，推動健康融入日常生活。該計劃與「健康企業」及「健康校園」協同發展，構建覆蓋生活、工作、學習的健康促進體系，助力實現《健康澳門藍圖》目標。2025 年全年共舉行 197 場大規模健康社區諮詢站、快閃站等活動，累計觸及 140,048 人次。

2025 年，共有 23,692 例傳染病強制性申報個案，首三位為流行性感冒（20,041 例）、腸病毒感染（1,244 例）和猩紅熱（534 例）。為減少流感爆發，降低重症和死亡風險，衛生局每年優先為高風險人士免費接種流感疫苗，完成後開放給所有澳門居民免費接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至 2026 年度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計劃已為 185,967 人免費接種。

為確保公共衛生安全，公共衛生化驗所對食物、水質、藥物、捲煙及臨床樣本等進行化學和微生物檢測，以及對傳染病進行相關的化驗診斷。2025 年，共接收 176,192 個不同類型的樣本，檢驗總數為 445,481 個。

防控煙酒工作

衛生局持續通過立法、執法、宣傳教育及鼓勵戒煙等方式，推動無煙環境的建設。第 6/2023 號法律《預防及控制未成年人飲用酒精飲料制度》於 2023 年 11 月 5 日起生效，旨在減少未成年人因飲用酒精飲料而可能影響其健康的風險或損害。2025 年，在控煙及控酒並行的方針下，對各類受法律規管的場所合共巡查 240,727 次，共檢控 5,458 宗違反控煙法的個案和 16 宗違反控酒法的個案。

血液收集

澳門採用自願、無償和不記名的捐血者政策，捐血中心負責無償捐血的宣傳、推廣和血液收集，向澳門有需要的病人提供足夠、安全的血液 / 血液成分和血液服務，並為各醫院提供免疫血液學顧問服務。2025 年，有 13,942 名居民登記捐血，共收集 19,025 個單位的血液，製備成各類血液成分共 44,495 單位，供 3,669 名病人使用，為醫院轉介的 170 個血型疑難個案提供了專業檢驗和相關的顧問服務。

醫療人員及場所

2025 年，在衛生局登記註冊的醫療人員執照 / 准照數目為 7,251 個、衛生護理服務場所 490 間及私營醫院 4 間，另有實習執照 477 個，合共發出 8,222 個醫務活動執照 / 准照，與 2024 相同。其中，執業醫生和執業護士分別 2,110 人和 3,039 人。

藥物監督管理局

藥物監督管理局（簡稱藥監局）於 2022 年 1 月 1 日成立，負責研究、統籌、協調及落實澳門特別行政區藥物監督管理範疇的政策，尤其是包括中藥在內的藥物註冊及藥事活動、醫療器械註冊、備案及業務活動監管、藥劑專業以及藥物與相關產品廣告活動的管理；推動和支持中醫藥大健康產業健康有序地發展。

藥物審批

藥監局依法審評藥物，保障在本澳流通藥物的質量、安全性和有效性。截至 2025 年 12 月，於澳門流通的西藥有 9,668 項，其中非處方藥物有 2,710 項、處方藥物有 6,279 項、只供醫院使用的藥物為 679 項；於澳門流通的中成藥及天然藥物分別有 4,120 項和 277 項。

藥物業場所

藥監局依法向符合要求的藥物業場所發給准照。截至 2025 年 12 月，澳門共有 727 間藥物業場所，包括藥房 376 間、中藥房 143 間、藥行 23 間、藥物產品出入口及批發商號有 175 間、西藥製藥廠 3 間、中藥製藥廠 7 間；當中有 2 間西藥製藥廠和 3 間中藥製藥廠符合藥物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

藥物市場監管

藥監局持續透過例行和突擊巡查，監察業界對藥事法規的遵守情況。稽查員每天於澳門口岸對剛抵達的進口藥物及產品進行檢查，定期巡查藥物業場所，確保有關的設施設備、藥物儲存、銷售及從業人員等符合規定。2025 年執行藥物及產品進口稽查 1,534 次，藥物業場所稽查 2,583 次，非藥物業場所稽查 186 次。藉着嚴格的藥物市場監管，促使業界依法經營，增加居民和旅客對澳門藥物市場的信心，推動藥業健康有序發展。

藥品廣告監管

藥監局依法審批藥品及聲稱對健康有好處產品的廣告申請。2025 年共批准 766 份廣告申請，當中 396 份為展覽會廣告，131 份為藥品廣告、239 份為對健康有好處的產品廣告。

藥劑專業人員

截至 2025 年 12 月，澳門有藥劑師 737 名、中藥師 32 名、藥房技術助理 320 名，分別執業於澳門的藥物業場所、醫院、衛生護理服務場所及公共部門等。

離島醫療綜合體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

離島醫療綜合體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簡稱「協和澳門醫學中心」），於 2024 年 9 月 16 日正式營運，2025 年實現基本業務全面開業，運作暢順。透過與衛生局協作，優化資源配置，有效分流病人，縮短專科門診及檢查輪候時間，並合作開展白內障、前列腺等手術，增加公共醫療供給。

作為公立醫療機構，協和澳門醫學中心以優先滿足公共醫療衛生服務為原則，並與衛生局建立雙向轉診機制。年內開放 27 個免費專科門診、40 個收費專科門診及 26 個國際醫療門診，完成專科門診 34,926 人次、影像服務 26,024 人次、檢驗服務 33,553 項次，其中以超聲波、電腦斷層掃描（CT）、核磁共振（MR）、X-Ray 及放射治療服務最多。

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建成澳門最大的腫瘤放射治療中心，3 台港澳最高水準直線加速器全面投入使用，年內完成 4,367 人次放射治療。7 月啟用透析中心及輔助生殖 IUI 服務，並逐步開

展 IVF（體外授精）服務，滿足透析患者需求及配合輔助生殖法律，回應多元化醫療需求。

2025 年，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在職人員共 719 名，醫療相關人員佔約 68%，包括北京協和醫院專家團隊，推動疑難及罕見病診治。同時與衛生局合作開辦首屆住院醫生培訓計劃，招收 28 名本地年輕醫生，展開為期 6 年培訓，提升專科醫療水平。

鏡湖醫院

鏡湖醫院是澳門特區非政府醫療衛生機構，隸屬鏡湖醫院慈善會，創辦於 1871 年（清同治十年），至今已有 155 年歷史，是一所由華人創辦和管理的慈善醫院，宗旨為勤儉辦院、愛心治病、以禮待人、以病人為中心。目前，鏡湖醫院已發展成為一所現代化的綜合性教學醫院，集醫療、預防、教學和科研於一體，並逐步實現醫院現代化資訊管理。2025 年全院員工 2,144 人，其中醫生 384 人，護士 685 人，技術人員 163 人，其他員工 912 人。

鏡湖醫院現有急診部、門診部、住院部，設有重症醫學（ICU/CCU）、新生兒深切治療及新生兒護理（NICU&SBU）病區、乳腺健康中心、內視鏡中心、整形美容中心、身心健康中心以及輔助生殖中心等多個醫療中心。臨床科室設置包括內科、外科、婦產科、兒科、急診科、耳鼻咽喉-頭頸外科、眼科、皮膚科、口腔科、康復科、中醫科、家庭醫學科、腫瘤科、麻醉科。另設有影像科、藥劑科、病理科、檢驗科等醫療輔助部門。2009 年 8 月霍英東博士專科醫療大樓落成啟用，設多個專科門診。

鏡湖醫院設有 4 個門診部和 2 個急診部，分佈於澳門半島及氹仔。2025 年全院門急診診治 1,401,074 人次，平均每日診治 4,329 人次，其中澳門本部門診和急診診治 1,241,298 人次，平均每日診治 3,816 人次；氹仔醫療中心門診和急診診治 159,776 人次，平均每日診治 513 人次。全年出院人數為 28,755 人次。

科大醫院

科大醫院隸屬澳門科技大學基金會，前身為澳門科技大學中醫診療中心。2006 年 3 月，科大醫院經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局批准正式成立，在原有中醫診療服務基礎上，加入西醫診療元素，令醫療服務範圍更趨完善。目前，科大醫院已發展成一所具中西醫優勢互補的現代化綜合性醫院，同時也是澳門科技大學中醫藥學院及醫學院的臨床帶教基地，是澳門唯一一所具備大學支持的醫院。

科大醫院門診部設有多個中、西醫專科，除提供一般門診診療外，還提供腫瘤綜合治療、醫學美容、醫學遺傳等多元化醫療服務。醫院亦配備介入導管室、手術室、深切治療部等，另有多個服務中心，包括：國際醫務中心、中醫藥學院專家臨床中心、國際健康管理中心、綜合康復診療中心、醫學影像診斷中心、臨床化驗診斷中心、內視鏡中心、血液透析中心和醫學美容中心。

科大醫院現有病床 108 張，其中，住院部病床 60 張，血液透析中心病床 48 張。

環境衛生

改善市容、維持城市整潔和垃圾收集是市政署的主要工作之一。市政署持續設置壓縮式垃圾桶及興建封閉式垃圾房以取代街道垃圾桶。2025 年，市政署於全澳設置 135 個壓縮式垃圾桶、116 個封閉式垃圾房，街道垃圾桶由過去設置超過 1,600 個減少至現時的 89 個，改善垃圾桶容易衍生的環境衛生問題，並處理居民對環境衛生的投訴、稽查城市衛生、監管清潔專營公司、改善垃圾站設施及其分佈、舉辦城市清潔運動宣傳環境衛生意識、管理公共廁所及防治鼠患等。

2025 年，市政署處理環境衛生的投訴共 5,930 宗。

墳場

澳門共有 6 個市政墳場和 11 個私人墳場。市政墳場包括澳門聖味基（舊西洋）墳場、澳門望廈聖母（新西洋）墳場、氹仔沙崗市政墳場、氹仔嘉模市政墳場、路環市政墳場、路環華人墳場。私人墳場包括白頭墳場、基督教墳場、望廈新墳場、回教墳場、氹仔街坊墳場、炮竹墳場、孝思墓園、路環各業墳場、路環黑沙村民會墳場、九澳墳場和路環信義墳場。

市政署負責管理市政墳場，並監管私人墳場運作。為向市民提供多元化的殯葬服務，市政署分別於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9 月增設骨殖火化服務和環保葬（樹葬）服務。而由於市民對環保葬的接受程度不斷提高，市政署於 2023 年 3 月推出花園葬。

2025 年期間，市政署共處理骨殖火化 84 宗及環保葬（樹葬及花園葬）101 宗。

公共廁所

市政署積極透過不同的措施，完善及優化澳門的公共廁所的分佈及服務質素。目前市政署轄下的街道公廁共有 91 座，這些公廁分佈於澳門不同區域，免費供市民及遊客使用。

環境保護和城市清潔

市政署持續透過舉辦各類型城市清潔宣傳推廣活動，提高市民大眾對保持城市清潔、源頭減廢、防治鼠患及預防登革熱的意識。2025 年共舉辦各項環境衛生的教育宣傳活動達 990 次，逾 34.5 萬人次參與。

市政署針對澳門居民、學生、義工、遊客、外地僱員及外籍人士等不同對象，聯合政府其他部門及團體，舉辦各類環境衛生宣傳活動，也會透過不同的傳播媒體，發放資訊。同時，持續推行「垃圾收集設施飾面計劃」，美化封閉式垃圾房和壓縮式垃圾桶站。2025 年更舉辦「壓縮式垃圾桶飾面設計比賽」，將得獎作品製成飾面膠貼，為街道增添活力，深化「澳門是我家，齊來清潔她」的理念。

環境資訊中心

市政署持續優化望廈山環境資訊中心，2025 年為學校及居民提供優質環境教育場所，舉辦多元工作坊及活動，包括 7 場「KABO 遊學團之《再見奧圖》」親子活動及 15 場「DIY 創意 KABO 公仔工作坊」，推動市民參與城市清潔，維護環境衛生。全年中心接待 16,410 人次。

「城市之友」義工隊

「城市之友」義工隊成立於 2012 年，作為社區環境衛生、環境保育及食品安全宣傳推廣大使，持續向澳門居民、遊客以及居澳外籍人士宣揚城市清潔、源頭減廢及遵守澳門相關環境衛生法規等訊息。

金像農場

金像農場位於竹灣馬路上，總面積約 133,868 平方米，場內設有牲畜圈養區、堆肥區、製炭爐、休閒木屋區、活動蔭棚、農耕地、天然水井等設施。全年對外開放，入場費用全免。

農耕地採用有機方式種植，不使用農藥及合成肥料；堆肥製作是通過收集飼養牧畜的糞便及綠化廢棄物（枯枝、枯葉等），經碎木機及堆肥處理再生成天然有機肥料，供農耕活動使用。製炭爐利用枯萎柴枝製成木炭，供各綠化區域改良土質之用；休閒木屋區供團體申請舉辦宿營教育活動，須收取費用；牲畜圈養區則是澳門目前唯一可以看到活牲畜的地方，適合市民及遊客假日半天的郊遊活動。

開心農耕場

開心農耕場於 2016 年啟用，原面積約 5,972 平方米，2020 年中擴建至總面積為 22,995 平方米，擴增農耕地至 140 幅，設有農耕區、香草區、花田區、果樹區、樹苗區、季節蔬菜展示區、天然水體保育區及昆蟲旅館，讓市民遠離都市，享受農村氛圍。該場因納入黑沙青年體驗營整體規劃，預計 2026 年改造，相關功能及活動已轉移至新落成的「黑沙苗圃」。

黑沙苗圃

黑沙苗圃位於黑沙青年活動發展基地旁，佔地約 1.6 公頃，2022 年由區政府收回，2023 年交市政署暫管，2024 年完成規劃及改造並正式命名。

黑沙苗圃分為育苗區及農耕活動區。育苗區主要用於活動植物暫存及養護，及荷花節荷苗培育及留種；農耕活動區則自 2025 年起開放「農耕體驗活動」，市民可於「一戶通」網上報名申請成功者須繳費，參加為期約四個月的農耕活動，享受田園樂趣與寧靜假日。

食物衛生

澳門法例規定，大部份食品（主要是動、植物源產品）入口均須接受衛生強制檢疫，且通過衛生文件審核及檢驗檢疫合格後方可在市面銷售。市政署檢疫人員在關閘口岸、港澳大橋澳門口岸區、青洲檢疫站、澳門新批發市場、澳門屠宰場、內港各碼頭、九澳深水港、機場及其他檢疫地點，監管進口的牲畜、肉類、蔬菜、水果、水產、源自動物的食用產品及新鮮但易變壞食物的衛生檢驗檢疫。

市政署持續檢疫進口牲畜及動物源性食品，防止傳染病擴散或流入，並對進口的蔬菜、水產及其製品、肉類及其製品、奶及奶製品、蛋類、生果、以及源自動物源性的罐頭等食物進行檢驗檢疫和抽樣監控。市政署也透過《零售鮮活食品場所的登記制度》對售賣肉類、蔬菜和漁獲場所進行衛生監控工作，通過對店舖常規的衛生巡查和評級，監管出售鮮活食品的衛生安全。此外，對澳門生產食品進行品質監控，並對符合出口要求的澳門製造食品發出衛生證明書。第1/2024號行政法規《零售鮮活食品場所的登記制度》於2024年2月1日起生效，簡化了行政程序，截至2025年，市政署共發出422份零售鮮活食品場所的登記證明。

市政署透過監察、巡查、檢測及宣傳教育等多方面保障食品安全，根據《食品安全法》有序制定標準及指引，並持續動態跟進已推出的食安標準及配套措施（如數據庫、指導性文件等）。至2025年，已分階段推出13項和更新2項食品安全標準，包括《食品中獸藥最高殘留限量》、《食品中禁用物質清單》、《食品中放射性核素最高限量》、《嬰兒配方奶粉致病性微生物限量》、《奶類食品中致病性微生物限量》、《食品中真菌毒素最高限量》、《嬰兒配方食品營養成分要求》、《食品中食用色素使用標準》、《食品中甜味劑使用標準》、《食品中重金屬污染物最高限量》、《食品中防腐劑及抗氧化劑使用標準》、《食品中農藥最高殘留限量》、《食品中食品添加劑使用標準》，更新《食品中禁用物質清單》和《食品中農藥最高殘留限量》；2025年更新及優化「食品添加劑標準數據庫」，修改《食品中重金屬污染物最高限量》相關補充文件；累計推出78份食安指引，指導業界遵守食品安全衛生規範。

市政署持續強化食安監管，常規進行市面食物監察。2025年完成3項時令食品調查，分別為賀年食品、端午糉子及中秋月餅檢測，合共抽取170個食品樣本，合格率為100%；2項專項食品研究調查，包括「市售燒味、滷味及冷盤專項及摸底研究調查」和「市售穀物及其製品專項食品調查」，合共抽樣250個，合格率100%；全年恆常食品調查共抽樣2,493個，總合格率99.6%。

市政署因應國際食安事件進行風險監察，2025年發出17則食品安全預警，並建立「本澳特定商戶聯絡資料庫」，擴大預警接收對象。同時完成「食品安全風險監測評估網絡預測預警平台」之「食品預警」發佈渠道，可一鍵發送電郵及手機短訊，提升效率，協助業界及早應對。

市政署持續推動食安風險教育與溝通。2025年，針對食品業界共舉行49場講座及走訪活動、7場風險交流座談會及參訪、9班「食品衛生督導課程」及13場「食品安全與環境衛生」培訓課程。就大眾食安風險教育，推出7份風險簡訊，2份專項食品調查分析報告、3篇風險評估報告及相關簡報（涵蓋咖啡產品丙烯酰胺含量、食用植物油脂縮水甘油酯含量及重點食

品中丙烯酰胺含量)」，分析與公眾健康有關的食品風險，維護食品安全。並按風險預防、風險認知、食品與營養三大單元合共 24 個主題，舉辦 402 場公眾講座及活動。

配合「世界食品安全日」，6 月舉辦系列活動，包括食品安全論壇、青年參訪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市民專場講座及食安快閃站等。同時，持續社區推廣，舉辦同樂日、快閃站，以互動遊戲及展板，提醒秋冬季食安注意要點。

動物衛生

動物衛生監督是預防動物疫病和維護公共衛生的重要組成部份，市政署轄下的動物檢疫監管處，負責澳門動物衛生的監督和管理，職務包括動物保護、動物管理、動物疫病防治、動物和動物糧食進出口檢疫，以及動物保護和動物衛生的宣傳推廣及公民教育。

基於維護公共衛生、公共安全及保護動物的目的，2025 年市政署共為 4,535 隻犬、1,150 隻貓接種 3 年免疫期的狂犬病疫苗，發出 3,855 個犬隻准照，捕捉 1,118 隻流浪犬貓。另對違反第 4/2016 號法律《動物保護法》的 350 宗行政違法個案作出檢控。

為預防禽流感，市政署恆常收集全澳的野鳥屍體，2025 年共收集 800 隻野鳥屍體，並定期到澳門的候鳥棲息地及觀鳥園，採集雀鳥糞便樣本進行禽流感病毒檢測，全年共檢測 1,010 份野鳥屍體及雀鳥糞便樣本，所有檢測結果均為陰性，未有檢出禽流感病毒。

為提高澳門動物衛生水平，第 7/2020 號法律《動物防疫法》於 2020 年 9 月 1 日生效，在恆常疫病監測工作中，未發現禽流感、狂犬病、馬傳染性子宮炎、馬傳染性貧血、馬梨形蟲病的本地或輸入陽性個案。於 2025 年，澳門繼續保持無非洲馬瘟狀態，透過國家農業農村部向世界動物衛生組織（WOAH）申請無疫認證。

為進一步構建完善動物保護及動物防疫的體系，推動澳門動物診療及商業業務發展，第 4/2023 號法律《動物診療及商業業務法》於 2024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對獸醫專業資格認可及動物診療、繁殖、售賣、寄養場所設立准入及監管制度。2025 年共累計簽發 84 份獸醫註冊證、28 個有效動物診療活動場所准照及 62 個有效動物商業業務場所准照。

街市

現時澳門共有 8 座街市，7 座在澳門半島，1 座在氹仔，合共提供 1,063 個售賣攤位。

2025 年，已租賃的街市月租攤位 746 檔，經營者 1,707 人，其中月租攤位承租人 747 人，協助者 510 人及僱員 450 人，街市管理及監察承租人的事務由市政署承擔。

《公共街市管理制度》法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市政署制定了一系列指引及宣導工作。街市稽查員巡查時，會就經營者之不規範行為進行勸導及教育，引導攤販遵守相關法律。新法實施至今，公共街市的經營和服務，尤其在價格透明度、環境整潔度及承租人的經營積極性方面，都得到明顯提升。

小販

市政署負責全澳小販管理監察、准照發出、管理、大型臨時售賣活動等，至 2025 年，共發出小販准照 515 個，包括 78 個熟食檔及 65 個特別准照（珠海市灣仔區花販），比 2024 年減少 43 個，下降 7.7%。

屠房

根據規定，豬、牛、羊等家畜均須經澳門屠宰場屠宰。市政署監管屠場衛生。屠宰場駐有獸醫和檢疫人員，屠宰產品須經過宰前和宰後檢驗合格，方可在市面售賣。市政署的工作也包括保障動物的權益，防止虐待牲畜、監管活牲畜的運輸過程、監管銷毀不合格肉類等。2025 年內，屠房屠宰牛 1,186 頭、豬 112,502 頭，合共 113,688 頭。

社會福利服務

澳門特區政府的社會福利服務政策，主要是透過與民間機構緊密合作，推動切合實際需要的福利服務，回應社會需求，解決個人、家庭及社會問題，提升居民生活素質，共同構建和諧社會，幸福家園。

社會工作局

社會工作局（簡稱社工局）是協助制定、統籌、協調、推動和執行澳門特區社會工作政策和社會福利的政府部門。服務範疇包括個人及家庭援助、兒童及青少年、長者、康復、防治藥物依賴和賭博失調，以及社會重返等服務。轄下社會服務設施包括社會工作中心、災民中心、康復服務綜合評估中心、藥物治療中心（美沙酮）、健康生活教育園地和「志毅軒」（賭博失調防治服務）。

2025 年，社工局整體投放於社會服務範圍內的費用約 39.16 億元，增幅約 15.79%，當中包括社會服務的各項資助，以及福利金和援助的開支等。主要資助和福利開支如下：

- 社工局共資助 245 間 / 項社會服務機構 / 設施 / 計劃，資助人員 4,900 多人，總資助額約 16.62 億元（含活動、維修及購置設備）；繼續向年滿 65 歲的澳門永久性居民發放敬老金，每人 10,000 元，合資格個案 145,880 宗（含補發個案 3,198 宗），全年總發放金額約 14.56 億元；
- 繼續向持有「殘疾評估登記證」的澳門永久性居民發放殘疾津貼，普通殘疾津貼金額為 10,000 元，特別殘疾津貼為 20,000 元，合資格的個案共有 21,733 宗（含補發個案 1,109 宗），涉及金額約 2.81 億元；照顧者津貼的發放，每月 2,175 元，共向 213 名合資格人士發放，金額約 502 萬元；

- 2025 年推出育兒津貼計劃，發放為期 1 至 3 年，每年金額為 18,000 元，成功發放 15,390 宗約 2.77 億元；

向 2,003 個經濟援助金受益家庭增發一份全額援助金，涉及 1,200 多萬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獲社工專業資格認可累計共 2,370 人，持有效社工註冊證人數共 1,517 人。

社工局持續監管社會服務設施的傳染病防控，包括建立防疫主任、防疫物資管理、傳染病緊急應變、監測及通報等機制，同時，跟進病例及提供技術支援。2025 年，適時舉辦流感防控講解會，預防登革熱、基孔肯雅熱講座和滅蚊培訓；同時督促 239 間社會服務設施更新應變計劃，進行桌上演練，並安排流感及肺炎鏈球菌疫苗外展接種。

2025 年，「澳門婦女發展目標」（2019-2025 年）各項措施按序完成，特區政府 7 年來於性別主流化等多個領域取得良好成果。同時，已制定新階段「澳門婦女發展目標」（2026-2032 年），涵蓋 8 個領域、25 個政策目標、66 項措施，將由 21 個公共部門落實執行。

家庭及社區服務

社工局在各區共設立 4 個社會工作中心及 1 個服務分站，為陷於困境的個人或家庭提供輔導、經濟援助、24 小時緊急支援服務、災難性援助、機構轉介及法律諮詢等服務。也為家暴受害者提供輔導和所需支援；亦負責發放敬老金和殘疾津貼等福利金。

2025 年，4 個社會工作中心及 1 個服務分站，合共處理 3,210 宗個案，共提供 9,007 次不同類型的服務，當中獲發定期援助金的家庭合共 2,428 個，受惠人數達 3,711 人。

澳門有 1 間災民中心、11 間家庭及社區綜合服務中心、13 間社區中心、11 項社區專項服務和 4 間庇護及臨時收容中心，大部份由社工局資助民間機構承辦。

2025 年，有 27 名居民入住青洲災民中心，而避寒及避暑中心分別服務 126 人次及 10 人次，11 間家庭及社區綜合服務中心共服務 1,229,701 人次，13 間社區中心服務 1,342,599 人次，11 項社區專項服務服務 460,746 人次，4 間庇護及臨時收容中心收容 288 人。

持續推行「家庭生活教育計劃」，協調民間機構舉辦約 1,000 項活動，約 11 萬人次參與；此外，舉辦逾 700 項心理韌性宣傳教育活動，超過 6 萬人次參與；網絡瀏覽近 60 萬人次。

為更有效地提高援助金受益人的工作意願，協助他們重投勞動市場，社工局繼續聯同 4 個民間機構，推行「社區就業輔助計劃」，至 2025 年底，累計有 673 人參與。另外，鼓勵性的就業措施「積極人生服務計劃」，至 2025 年底，累計有 1,074 人參與，成功就業總人數為 427 人。

社工局 24 小時心理輔導熱線共接獲 2,112 通來電，大部份以諮詢、健康、家庭關係、婚姻關係及學業 / 就業問題為主。

2025 年社工局家庭危機專線接獲通報個案 2,158 宗，經排除重複後共有 1,518 宗，其中家

庭糾紛 / 衝突 / 初步懷疑家暴 819 宗，其他 699 宗，初步懷疑家暴 81 宗。經評估及標識為懷疑家暴個案共 48 宗，包括家暴配偶 18 宗、家暴兒童 24 宗及家庭成員間暴力 6 宗。

兒青服務

2025 年，總結《2023 至 2025 年托兒服務規劃方案》經驗，制訂《2026 至 2030 年托兒服務發展方案》，完善托兒服務，減輕家庭照顧壓力。

2025 年，澳門有 56 間托兒所，當中 38 間獲社工局定期資助，托兒服務名額合共 7,684 個，在托人數共 4,712 人。其中，1 間獲社工局資助的托兒所附設親子館服務，推廣親子共同遊戲，締造和諧共融的家庭關係，2025 年親子館合共服務 40,841 人次。特區政府設有「弱勢家庭幼兒優先入托制度」，為有需要的家庭優先提供受資助托兒所的服務。

澳門共有 9 間兒童及青少年院舍，為孤兒、被遺棄、缺乏家庭照顧，以及與家庭或社會環境有衝突而可能瀕臨危機邊緣的青少年，提供短期或長期照顧與輔導。2025 年入住兒青院舍的兒童和青少年共有 297 人。

澳門有 4 支社區青年工作隊，由社工以外展方式在區內的遊戲機室、球場、快餐店等地方，主動接觸及認識有機會受不良影響的青少年並提供輔導，協助其面對及解決個人、家庭和社群方面的問題。工作隊還提供青少年生涯發展計劃、危機兒青家庭支援服務、社區支援計劃及預防濫藥服務。2025 年，參與工作隊舉辦的活動和小組共有 19,164 人次。

澳門有 2 間青少年及家庭綜合服務中心，服務內容包括青少年發展活動、青少年輔導及支援服務、家庭生活教育及親子活動、家庭輔導及支援服務、學校支援服務等。2025 年，有關服務的會員有 37,708 人。

社工局是澳門特區處理收養個案的唯一法定機構，2025 年處理個案 10 宗。當法院針對未成年人行使審判權時，社工局也負責在社會保護制度範圍內向未成年人提供協助，2025 年共處理個案 354 宗。另外，社工局聯同社區青少年工作隊，向年滿 12 歲但未滿 16 歲被法律定為「犯罪」或「輕微違反」的事實之青少年提供「社區支援計劃」輔導服務，2025 年沒有相關個案。

長者服務

社工局於 2025 年繼續透過資助和技術輔助方式，協助民間機構設立不同的社會服務設施及推行各項社區支援服務，促進和提升服務的素質，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適切服務，讓長者們安享晚年。

2025 年，《2016 至 2025 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各項措施按序完成。養老保障機制跨部門策導小組已擬訂《2026 至 2035 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重點發展大健康、智慧科技、銀髮產業及長者友善共融環境方向。

特區政府於 2020 年提出設立政府長者公寓方案，目的為優先關顧居住在唐樓單位及在經濟上有承擔能力的長者，提升他們的生活便利和生活質素。政府長者公寓是特區政府一項先導計劃，公寓設有 1,815 個開放式住宿單位，單位內設有基本生活設備和多項樂齡科技設施，連同大樓配套的多元化服務，為長者提供舒適和安全的居住環境。

根據第 129/2025 號社會文化司司長批示，於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申請並獲接納，且在指定期間內完成選擇單位及簽訂協議的合資格申請人，可享最長 6 年的使用費八折優惠。

政府長者公寓於 2023 年 11 月 6 日接受申請，2024 年 10 月 15 日投入服務，2025 年起恆常化申請，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計簽署協議及入住約 1,150 個單位。另已開展政府長者公寓長者生活現況調查。

2025 年，澳門有 25 間長者院舍為體弱長者提供院舍照顧服務，當中 15 間獲社工局定期資助，25 間長者院舍合共提供約 2,700 個宿位，接受長者院舍服務的長者共有 2,364 名。此外，有 10 間長者服務設施提供日間護理服務，為健康欠佳及欠缺自理能力的長者提供支援。另有 10 間長者日間中心、24 間耆康中心為長者提供文娛康體等服務。

2025 年，接受日間護理服務的長者共 685 名、長者日間中心服務的長者共 10,172 名、耆康中心服務的長者共 9,685 名。

澳門現時的家居照護服務，由 1 項家居護養服務及 7 支分別附設於 3 間長者日間中心、2 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和 2 間長者綜合服務中心內的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組成，為體弱或需他人照顧的長者提供居家和護理服務，使其得到合適的關懷與照料。2025 年提供服務個案共 1,526 宗，當中獨居者 612 人，非獨居者有 914 人。

此外，「平安通呼援服務」、「長者關懷服務網絡」為獨居長者等提供電話慰問、探訪、社區活動及 24 小時緊急呼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約 10,600 人使用，包括獨居長者約 5,500 人，兩老長者約 4,107 人。

社工局與民間機構合作開展「樂安居—獨居長者支援服務先導計劃」，2024 年 10 月投入服務，透過手機應用程式，監測獨居長者和兩老家庭的活動情況，以提供支援。首階段在政府長者公寓推行，2025 年 1 月拓展至青洲區及台山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計申請約 1,350 人，包括獨居長者約 660 人，兩老長者約 690 人。

社工局聯同 70 多個社服機構，2025 年 9 月 18 日展開第一階段「獨居和兩老家庭長者普查及登記工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約 6,600 名長者接受普查。

頤老卡

年滿 65 歲或以上及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的長者，均可申請頤老卡。持卡長者享有由社工局與公共機構及企業簽署合作協議所提供的福利及優惠。至 2025 年 12 月，社工局累計發出實體頤老卡 148,966 張。累計有 7,046 名長者提取電子頤老卡。此外，頤老卡持有人還可在公

共服務一戶通的電子卡包內綁定電子頤老卡。

康復服務

《2016 至 2025 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措施已按序完成。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策導小組已擬訂《2026 至 2035 年康復服務十年行動計劃》，重點發展智能科技、無障礙建設及社會共融環境。

2025 年，澳門有 11 間康復住宿服務院舍，當中 9 間分別為成年智障人士或長期精神病患者、15 歲以下殘疾兒童提供住宿、訓練、社交及康樂活動等服務。另有 2 間為精神病康復者而設的中途宿舍及輔助宿舍。此外，有 12 間日間中心，為聽障人士、智障人士、精神病康復者以及視障人士等提供獨立生活訓練、集體學習、康復治療、定期活動和個案援助等服務。2025 年，11 間康復院舍共為 825 人提供住宿服務、12 間康復日間中心共為 12,071 人提供康復服務。

澳門有 6 間殘疾人士庇護工場、職訓中心及輔助就業中心，共為 457 人提供服務。5 間學前教育中心 / 教育中心，為發展障礙及聽障兒童提供早期特殊教育及訓練，協助啟發兒童的智能、語言、人際社交及活動能力發展。2025 年，5 間學前教育中心 / 教育中心共為 662 人提供服務。

澳門有 2 間包含住宿服務的康復綜合服務中心：1 間為 16 歲或以上輕、中度智障及自閉症人士提供住宿訓練，2025 年，該中心共為 23 人提供服務，家屬資源服務 11,654 人次；另 1 間為 16 歲或以上中度或以上智障及自閉症人士提供住宿和日間展能服務，及為 6 至 15 歲有發展障礙之兒童及青少年提供日間暫托服務，2025 年分別為 87 人提供住宿、為 65 人提供日間展能，及為 36 人提供日間暫托等服務。

澳門有 4 間日間康復綜合服務中心：2 間提供職訓及展能服務，合共服務 175 人；1 間提供職訓、展能，及高功能自閉症支援服務，共服務 48 人；1 間提供職訓、展能及暫托服務，於 2025 年 12 月底投入服務，暫未有服務使用者。

澳門的復康巴士服務現由 2 間機構營運，社工局資助購置復康巴士及日常營運經費。主要接送行動不便、肢體傷殘及需要血液透析者往返家居和醫院。另設「穿梭復康巴士」方便殘疾人士外出活動，2025 年，合共提供 42,188 人次接送服務。此外，1 間輔具資源中心，全年服務澳門居民 28,669 人次。

「無障礙輔助主任計劃」恆常化，截至 12 月已擴至 36 個公共部門的 68 個場所，協助接待殘疾及有需要人士。

社工局亦為有需要申請或使用社工局資助機構營辦的康復服務的澳門居民，提供專業的評估，協助他們尋求適切的配置服務，2025 年共接案 192 宗。

截至 2025 年 12 月，「殘疾評估登記證」合共有 36,219 人作首次申請，14,279 人作再次申

請，社工局合共向 28,723 人發出「殘疾評估登記證」。

防治藥物濫用服務

預防藥物濫用工作主要面向學校、家庭及社區進行禁毒宣傳教育，透過講座、培訓課程、宣傳海報/單張、傳媒廣告、展覽、遊戲、網頁、諮詢熱線、接待服務和各類文娛康體活動等，向居民全面宣傳和推廣禁毒信息，並以財政及技術援助來支持和推動民間機構舉辦各類型禁毒活動。

2025 年，社工局舉辦「健康生活教育課程 25 周年」系列活動，開展 14 場以「健康生活及預防成癮行為」為主題的互動教育劇場巡演，約 2,700 人次參與。持續推進「澳門青年國際禁毒大使培訓計劃」，宣傳活動觸及超過 130,000 人次。面向學校、社區及專業人士舉辦禁毒培訓課程和講座，共 123 人次參加；「健康生活教育園地」提供各類文、體、藝活動，及禁毒教育，共 4,903 人次參與。為小學生開設的健康生活教育課程，有 67 間小學共 17,868 人參加，四次入校活動共有 1,042 人參加；中學生「智 COOL 攻略」藥物教育課程，有 18 間中學共 9,514 人參加，另舉行四期線上遊戲活動共有 2,241 人次參與；舉行 5 場親子講座，共 155 人次參與。

澳門共有 4 間預防濫藥服務機構，提供青年康體、健康流動諮詢站、社區推廣、講座、小組及個案輔導、親子活動等，2025 年共服務 141,880 人次。資助機構舉辦大專生健康校園推廣活動，共 52 項，26,234 人次參與。

由國家禁毒委員會辦公室指導，社工局聯同廣東省禁毒委員會辦公室、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保安局禁毒處，及政府多個部門和民間機構，合辦「大灣區禁毒科普展」，吸引超過 120,000 人次入場參觀。

社工局和 2 間民間戒毒機構，為藥物依賴者提供綜合性及多元化的自願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包括門診戒毒、維持治療和戒毒輔導服務。2025 年，整體戒毒求助人數為 418 人，當中新個案有 46 宗。

2025 年，1 間戒毒綜合服務中心共為 56 人提供住宿，家屬支援 464 人次，生涯發展 859 人次，社區推廣 11,443 人次。另有 1 項濫藥青少年外展和 2 項戒毒外展服務，服務 33,077 人次，其中濫藥及高危青少年的外展共 1,704 人次、家人服務共 354 人次、社區推廣 9,657 人次；1 項戒藥青年職業培訓服務，舉辦 14 項培訓課程共 791 人次參與，實習 27 人，成功就業 4 人，參與生涯計劃之青年持守率達 99%，該服務亦為家人提供各項支援超過 272 人次，全年整體共提供服務 25,988 人次。

為加強對戒毒康復人士重返社會的後續支援，2025 年，社工局與民間機構合作，繼續推行「美沙酮個案社區支援計劃」，共有 78 名個案，929 人次參與；與文化局和民間機構合作開展「握緊希望」職訓實習計劃，舉行超過 10 項培訓共 859 人次參與，當中 16 人參與各項實習，9 人成功獲聘及重返社會，個案持守率達 100%。

在戒毒服務推廣方面，舉辦防治濫藥服務協作分享會及醫療專題講座，共 3,420 人次參

與，當中醫療人員 2,685 人次。此外，運用大數據接觸超過 32,888 筆涉毒訊息，瀏覽超過 10 個青少年熱門網站、社交平台和討論區，進行 427 次網上外展和發佈超過 140 篇預防濫藥帖文。

賭博失調防治服務

社工局「志毅軒」主要負責提供賭博輔導、專業培訓、社區教育活動、負責任博彩推廣及相關調研等工作。2025 年，賭博失調人士中央登記系統共有 168 宗新增求助個案；此外，委託民間機構開展的「24 小時賭博輔導熱線及網上輔導」共收到 662 宗電話求助，網上輔導共 1,867 宗。在社區預防教育方面，舉行社區賭博失調預防講座共 17 場，參與人數共 662 人。

為各區長者日間中心及耆康中心之長者舉辦負責任博彩講座，有 22 間中心共 1,071 人次參與。與民間機構合作推出精明理財推廣計劃，舉辦 370 次課堂活動，近 12,000 名學生參加，並舉辦 2 場教師教材套培訓，共 118 人參與。2025 年資助鮑思高青年服務網絡 - 自由 Teen 地，推行青少年防治成癮服務，全年舉辦 300 次活動，超過 33,000 人次參與。

為提升博彩從業員社會參與度及身心健康，資助賭博失調防治機構舉辦多項活動，如負責任博彩深化學習計劃、職涯工作坊、義工嘉許禮等，全年超過 72,000 人次參與。

2025 年舉辦了 3 項專業培訓課程和 4 場工作坊，共有 347 位社會服務界及博彩業界人士獲得證書，包括舉辦「澳門負責任博彩導師證書課程」，培育本土導師，共有 16 人取得導師資格。

負責任博彩工作方面，特區政府跨部門工作小組推出的「負責任博彩執行指標」，截至 2025 年，累計 13 間賭博失調防治協作機構、37 間娛樂場等獲發「負責任博彩執行模範單位」資格。

「志毅軒」成立 20 周年，舉辦「防治賭博失調學術論壇 2025」，以「賭博失調防治服務廿載蛻變」為主題，線上線下超過 320 人次參與。至 2025 年，累計設有 59 台「負責任博彩資訊亭」設於社區、娛樂場及其他博彩場所，全年共有 19,230 人次登錄。

2025 年開展《全澳青年參與博彩活動調查》，以掌握青年賭博情況，協助訂定防治工作藍圖。

社會重返服務

社會重返服務主要是協助司法機構執行非剝奪自由的刑罰和措施，如假釋、緩刑附隨考驗制度、勞動代替罰金、訴訟程序中止、司法恢復等，以及執行違法青少年的教育監管措施，如復和、社會服務令、遵守行為守則、感化令、入住短期宿舍等，旨在協助曾違法的人士矯正行為，重新融入社會。

2025 年，跟進更生個案共 647 人次、違法青少年個案共 291 人次。此外，一間更生人士中途宿舍共為 27 人次提供住宿服務；一間青少年宿舍共為 18 人次提供住宿服務。

為有效執行及推進社區矯正的工作，社工局透過針對更生人士而設的「人生學堂」、針對違法青少年而設的「識法學堂」、針對特殊犯罪個案而設的「導心學堂」等三套矯治課程，以個人成長、法制教育、公民教育、治療課程及以社會服務等為教育內容，提升服務對象的守法意識，建立正向的生活模式。2025 年共舉辦了 147 場課程，合共 1,300 人次參加。

社工局為更生人士提供中途宿舍，愛心僱主計劃等配套服務，2025 年共有 612 人次參與。

為違法青少年提供預防濫藥、預防犯罪、家庭支援等多元活動。2025 年共有 885 人次參與。

社會保障基金

社會保障基金隸屬社會文化司，負責執行社會保障範疇的各項政策措施及管理有關資源。

社會保障基金於 1990 年 3 月 23 日成立，當時主要為本地僱員提供社會保障。隨着社會老齡化現象加劇，居民對全民受保的訴求日漸殷切，2008 年 11 月，特區政府公佈《社會保障和養老保障體系改革方案》，核心內容是構建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即透過第一層社會保障制度，讓澳門所有居民都能夠獲得基本的社會保障，尤其是養老保障，改善居民的生活素質；而退休後較寬裕的生活保障，則由第二層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支持。

社會保障制度

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生效，為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的第一層，覆蓋範圍涵蓋全澳居民，旨在為居民提供基本的社會保障，尤其是養老保障。制度以社會保險原則運作，財政來源包括博彩撥款、特區政府每年財政總預算經常性收入的 1% 的共同分享、中央預算執行結餘的 3% 撥款、僱主及僱員或個人參與者的供款、外地僱員聘用費及社會保障基金投資所得的收益。

自 2022 年起，社會保障基金全面落實「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以更科學化和系統化的方式對養老金及其他給付金額進行檢視和調整，藉以確保居民的基本養老保障水平以及社會保障制度的可持續發展。特區政府 2025 年調升各項給付金額，並展開優化該機制的研究。

供款

社會保障供款制度分為強制性制度及任意性制度，具勞動關係的本地僱員及僱主須向社會保障基金繳納強制性供款，每月供款金額為 90 元（僱主 60 元，僱員 30 元）；而符合法律規定的其他澳門居民，可透過登錄任意性制度進行供款，並自行繳納全份供款每月 90 元。

在 2025 年內有供款的受益人約 35 萬人，當中包括為他人工作的僱員約 28 萬人，任意性制度供款約 7 萬人（包括於退休及撫卹制度登記的在職公共行政工作人員），供款總金額約 3.8 億元。

社會保障各項給付

符合社會保障制度法律規定的受益人可依法享有包括養老金、殘疾金、失業津貼、疾病津貼、出生津貼、結婚津貼、喪葬津貼、呼吸系統職業病賠償等給付。

2025 年領取養老金及殘疾金的受益人合共約 17.4 萬人，當中領取養老金的受益人約 15.9 萬人。另外，領取各項津貼的受益約 1.4 萬人次。社會保障給付總金額約 68.5 億元，其中養老金的支出（包括一月發放的額外給付）約 60.3 億元。

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

第 7/2017 號法律《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簡稱非強制央積金）於 2018 年 1 月 1 日生效，為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的第二層，旨在加強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的養老保障，並對現行的社會保障制度作出補足。

非強制央積金由供款制度及分配制度組成。帳戶擁有人可透過供款計劃繳納供款，並進行投資增值，累積財富，為未來更充裕的退休生活作出準備。

社會保障基金 2025 年公佈《檢視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現況及發展研究》報告，指非強制央積金運作順暢，社會認同強制央積金的理念，惟各行業復甦不均，暫宜繼續維持非強制參與。社會保障基金將按《報告》的建議，收集經濟數據，以「凝聚共識，逐步落實」為原則，推進央積金工作。

非強制央積金個人帳戶

下列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可成為非強制央積金個人帳戶擁有人：

1. 年滿 18 歲；
2. 未滿 18 歲，但根據法律規定在社會保障制度登錄者。

非強制央積金個人帳戶由政府管理子帳戶、供款子帳戶及保留子帳戶所組成。

供款制度

非強制央積金設有共同計劃及個人計劃。共同計劃適用於受僱人士，參與計劃的僱員及其僱主每月供款以僱員基本工資為計算基礎，供款金額為供款計算基礎的 5%，而供款計算基礎上、下限與「僱員的最低工資」掛鉤。至於個人計劃，適用於所有帳戶擁有人，每月最低供款額為 500 元，上限亦與「僱員的最低工資」掛鉤，現時為 3,500 元（2026 年起調升至 3,600 元）。共同計劃及個人計劃的供款可投放至非強制央積金內的退休基金作投資，並由合資格的基金管理實體進行管理。至 2025 年底，有 8 間基金管理實體提供合共 53 項開放式退休基金。2025 年，參與非強制央積金共同計劃的僱主累計 332 個，累計參與僱員約 3.4 萬人；參與個

人計劃累計約 8.4 萬人；累計約 1 萬開立保留子帳戶。

當勞動關係終止時，僱員可按供款時間及權益歸屬比率取得僱主的供款權益，由於非強制中央積金的個人帳戶具有可攜性，因此共同計劃內的權益不會因為勞動關係終止而被結算提取，可保留在帳戶內繼續進行投資。

分配制度

在發放款項當年的 1 月 1 日仍在生，且於前一曆年內同時符合下列要件的帳戶擁有人，可一次性獲發放鼓勵性基本款項 1 萬元：

1. 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2. 年滿 22 歲；
3. 至少有 183 日身處澳門特別行政區。

如特區政府歷年財政年度預算執行情況允許，符合上述要件的帳戶擁有人，可獲發放預算盈餘特別分配款項，有關款項會紀錄於政府管理子帳戶。帳戶內的款項除滾存增值外，亦可透過申請轉移款項至供款子帳戶或保留子帳戶進行投資。

2025 年非強制中央積金個人帳戶擁有人總數約 62.9 萬人，當中約 41.9 萬人符合分配款項資格，特區政府向每戶注入 7,000 元。而同時獲分配鼓勵性基本款項 1 萬元的擁有人約 1.4 萬人。至 2026 年 1 月，帳戶擁有人的政府管理子帳戶歷年累計撥款最高為 91,000 元，若帳戶擁有人由 2010 年起均符合資格獲預算盈餘特別分配，且從未轉出、轉入或提取政府管理子帳戶的款項，其利息收益累計最高達 24,579 元。

款項的提取

為達到向帳戶擁有人提供更充裕養老保障的目的，一般情況下，帳戶擁有人需年滿 65 歲或符合其他提款資格，方可申請提取個人帳戶款項。2025 年獲批准的提款申請約 11 萬份，發放金額總數約 18.3 億元。



健康社區計劃



「健康社區」計劃於3月24日啟動，通過特區政府跨部門合作，廣泛聯動各界社團機構力量，發揮協同效應，聚焦促進健康行為與主動健康管理兩大方向。配合原有的「健康企業」和「健康校園」計劃，全面從生活、工作和學習三方面着手，共同實現《健康澳門藍圖》的各項目標，提升居民健康水平、獲得感和幸福感，為「幸福澳門」注入新活力。



